

**2025 年度阿拉善盟乌兰布和生态沙产业
示范区综合办公室预算公开**

目录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 一、主要职能、职责
- 二、部门机构设置及预算单位构成情况
- 三、2025 年度部门主要工作任务及目标

第二部分 2025 年度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 一、收支预算总体情况说明
- 二、收入预算情况说明
- 三、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 四、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体情况说明
- 五、一般公共预算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 六、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 七、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 十、项目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 十一、机构运行经费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 十二、政府采购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 十三、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 十四、项目绩效目标情况说明
- 十五、部门组织征收收入计划

第三部分 名词解释

第四部分 预算公开联系方式及信息反馈渠道

第五部分 2025 年度部门预算表

一、收支总表

二、收入总表

三、支出总表

四、财政拨款收支总表

五、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

六、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

七、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表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表

十、项目支出表

十一、项目绩效目标表

十二、政府采购预算表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一、主要职能职责

（一）贯彻落实国家、自治区、盟和高新区、示范区关于人力资源和医疗保障、审计工作方面的法律、法规、规章和政策。

（二）贯彻落实全盟人力资源市场发展规划，建立统一规范的人力资源市场，促进人力资源合理流动、有效配置。

（三）统筹推进实施养老、医疗保险及其补充保险政策和标准；组织实施养老、医疗及其补充保险基金管理和监督制度，编制医疗保险基金预决算草案，会同有关部门实施全民参保计划。

（四）负责医疗保险基金预测预警和信息引导，保持相关医疗保险基金总体收支平衡。

（五）贯彻执行国家、自治区、盟构建和谐劳动关系政策，完善劳动关系协调机制；落实职工工作时间、休息休假、假期制度；贯彻执行消除非法使用童工政策和女工、未成年工的特殊劳动保护政策；组织实施劳动保障监察，协调劳动者维权工作；依法查处重大违反劳动保障法律法规案件。

（六）推进深化职称制度改革工作，负责专业技术人员管理和继续教育 work，落实职业资格制度相关政策；会同有关部门指导事业单位人事制度改革；按照管理权限负责规范事业单

位岗位设置、公开招聘、聘用合同等人事综合管理工作。

（七）会同有关部门落实事业单位人员工资收入分配政策；建立健全企事业单位工资决定、正常增长和支付保障机制；贯彻实施企事业单位人员福利和离退休政策。

（八）贯彻落实农牧民工工资支付相关政策；协调解决重点、难点问题，维护农牧民工合法权益。

（九）负责高新区、示范区审计工作。负责对高新区、示范区财政收支和法律法规规定属于审计监督范围的财务收支的真实、合法和效益进行审计监督；对审计、专项审计调查和核查社会审计机构相关审计报告的结果承担责任，并负有督促被审计单位整改的责任。

（十）制订高新区、示范区审计工作发展规划、计划和专业领域审计工作规划并组织实施；参与起草高新区、示范区财政经济及其相关的政策措施；对直接审计、调查和核查的事项依法进行审计评价，做出审计决定提出审计建议。

（十一）向审计委员会和管理委员会提交年度高新区、示范区本级预算执行和其他财政收支情况的审计结果报告；向管理委员会和审计委员会报告对其他事项的审计和专项审计调查情况及结果并依法向社会公布。

（十二）直接审计下列事项，出具审计报告，在法定职权范围内做出审计决定或向有关部门提出处理处罚的建议，并承担相应责任：

1.高新区、示范区本级预算执行情况和其他财政收支、高新区、示范区本级各部门预算执行情况和其他财政收支。

2.国家自治区有关重大政策措施贯彻落实情况。

3.使用高新区、示范区本级财政资金的事业单位和社团的财政财务收支。

4.高新区、示范区投资和以高新区、示范区投资为主的建设项目的预算执行情况和决算。

5.地方国有企业的资产、负债和损益。

6.高新区、示范区管理和社会团体受政府及其部门委托管理的社会保障基金、环境保护资金、社会捐赠资金及其他有关基金、资金的财务收支。

7.对国有资源、国有资产，进行审计监督。

8.国际组织和外国政府援助、贷款项目的财务收支。

9.审计署、自治区审计厅和盟审计局授权审计的其他审计事项。

10.法律、行政法规规定应由审计局审计的其他事项。

（十三）按规定对高新区、示范区各部门党政领导干部及依法属于高新区、示范区审计局审计监督对象的其他单位主要负责人实施经济责任审计。

（十四）组织实施对贯彻执行国家财经法律、法规、规章、政策和宏观调控措施执行情况、财政预算管理或国有资产管理使用等与国家财政收支有关的特定事项进行专项审计调查；对

使用国家资源、资金、贷款或与国家税收有关的其他单位进行审计调查。

（十五）依法检查审计决定执行情况，督促纠正和处理审计发现的问题，依法办理被审计单位对审计决定提请行政复议、行政诉讼或管理委员会裁决中的有关事项；协助配合有关部门查处相关重大案件。

（十六）指导和监督内部审计工作；核查社会审计机构对依法属于审计监督对象的单位出具的相关审计报告。

（十七）完成党工委、管委会交办的其他任务。

二、部门机构设置及预算单位构成情况

1. 根据部门职责分工，本部门内设机构包括阿拉善盟乌兰布和生态沙产业示范区综合办公室。本部门无下属单位。

2. 从预算单位构成看，纳入本部门 2025 年部门汇总预算编制范围的预算单位共计 1 家，具体包括：阿拉善盟乌兰布和生态沙产业示范区综合办公室部门本级。详细情况见表：

序号	单位名称	单位性质
1	阿拉善盟乌兰布和生态沙产业示范区综合办公室	财政拨款的行政单位

三、2025 年度部门主要工作任务及目标

示范区综合办公室将始终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围绕党工委、管委会中心工作，以“服务

工业经济发展、服务企业和居民群众”为核心，紧盯 2025 年度各项目标任务，不断优服务、简流程、提效能，推动各项工作再上新台阶。

（一）抓实抓好稳岗就业工作，促进就业创业更有广度。

一是多措并举招工引才。深化与周边地区就业部门、高等职业院校、网络招聘平台合作，不断完善企业用工调查信息平台，围绕企业急需紧缺用工实际，针对性开展线上线下招聘活动，解决企业用工需求。探索制定企业招工引才奖励措施，助力企业招工引才。

二是提升技能培训服务能力。做好公共实训基地运营，通过定向培训、岗前培训、新型学徒制培训等形式，全力提升职工技能水平。

三是全力推进项目建设。加大向上对接力度，积极争取项目资金，推进数字人力资源服务产业园、创新创业园、智慧审计等项目前期工作，推动项目由储变建、落地实施。

四是规范企业用工行为。全面摸清企业离职人员底数，探索推行企业、职工失信惩戒机制，引导职工诚实守信、企业诚信用工。

（二）抓实抓好劳动维权工作，促进劳动关系更有温度。

一是摸清底数，掌握职工动态。围绕重点项目、重点人群、重点案件开展深入摸排，实时掌握欠薪企业、人数、金额，逐一制定化解措施，坚决做到心中有数、持续跟踪、全力化解。

二是深化部门协同，凝聚工作合力。加强与投资促进、住建等行业主管部门的协作配合，开展跨部门联合执法，构建起协同监

管、联合惩戒、信息互通的工作机制，不断推进欠薪源头治理。三是建立常态化监督机制。按照预防为主的原则，进一步深化“双随机、一公开”，结合日常巡查和专项检查，推进劳动保障监督全覆盖，做到拖欠工资案件早发现、早解决。四是推动劳动人事争议仲裁院实体化运行，充分发挥“流动仲裁庭”作用，优化办案流程，为农牧民工（企业职工）仲裁维权开通“绿色通道”，全力提高调解成功率、仲裁结案率和终结率。

（三）抓实抓好人才工作，促进人才队伍建设更有力度。一是深入落实企业专业技术人才职称评审倾斜政策。充分发挥“中盐化工、机械、电力初中级职称评审委员会”作用，壮大专业技术人才“增量”，提高专业技术人才“质量”。联合瑞达泰丰争取成功申报博士后科研工作站，实现全盟零突破，带动引进高端人才。二是推动编外人员职称聘任。拟定编外人员岗位设置管理工作方案，推动编外人员聘任专业技术岗位，进一步强化专业技术人才队伍建设。三是科学规范机关事业单位津补贴发放。全面摸排、规范流程、加强监管，确保各项津贴补贴按照政策落到实处。

（四）抓实抓好医保社保工作，促进民生保障更有厚度。一是扩大政策宣传覆盖面。聚焦企业群众关切，深化政策解读，运用政务网站、新媒体，提高解读发布质效，推进“政策找企、政策找人”，打通政策落实“最后一公里”。二是实施精准参保扩面行动。深入推进全民参保登记，做好2025年度医疗保险

和养老保险代缴工作。三是全面落实药品集中带量采购工作。加强定点医疗机构药品和耗材线上集采监管，线上集采率达到全盟平均水平以上。四是加大基金监管力度。完善政策、经办、信息、监督四位一体风险防控体系，确保基金运行安全规范。

（五）抓实抓好审计实施工作，促进审计监督更有深度。一是科学精准谋划 2025 年审计项目。围绕党工委、管委会中心工作，加强审计监督的覆盖面，进一步规范财政财务管理，推动领导干部依法、秉公、廉洁用权。二是推进大数据审计。将智慧审计模块嵌入园区大数据云平台，运用大数据技术，精准分析、发现疑点，有针对性开展审计，不断提高审计质量，提升监督效能。三是继续做好审计整改“下半篇文章”。严格按照“审计—整改—跟踪—反馈—核实—销号”闭环流程，建立审计整改事项台账，明确具体措施及完成时限，分类“挂号”、逐项“销号”，确保审计查出问题逐一整改到位。

第二部分 2025 年度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一、收支预算总体情况说明

阿拉善盟乌兰布和生态沙产业示范区综合办公室 2025 年度收入、支出预算总计 2311.65 万元，与上年相比收、支预算总计各增加 1383.25 万元，增长 148.99%。其中：

（一）收入预算总计 2311.65 万元。包括：

1. 本年收入合计 1716.57 万元。

(1) 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 1716.57 万元，与上年相比增加 807.93 万元，增长 88.92%。主要原因是本年预算公开增加高新区财政预算部分。

(2) 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 0 万元，与上年相比增加 0 万元，增长 0%。主要原因是不存在此项内容。

(3)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入 0 万元，与上年相比增加 0 万元，增长 0%。主要原因是不存在此项内容。

(4)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收入 0 万元，与上年相比增加 0 万元，增长 0%。主要原因是不存在此项内容。

(5) 事业收入 0 万元，与上年相比增加 0 万元，增长 0%。主要原因是不存在此项内容。

(6) 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0 万元，与上年相比增加 0 万元，增长 0%。主要原因是不存在此项内容。

(7) 上级补助收入 0 万元，与上年相比增加 0 万元，增长 0%。主要原因是不存在此项内容。

(8)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0 万元，与上年相比增加 0 万元，增长 0%。主要原因是不存在此项内容。

(9) 其他收入 0 万元，与上年相比增加 0 万元，增长 0%。主要原因是不存在此项内容。

2. 上年结转结余 595.08 万元。与上年相比增加 575.32 万元，增长 2911.54%。主要原因是结转上年专项资金。

(二) 支出预算总计 2311.65 万元。包括：

1. 本年支出合计 2311.65 万元。

(1) 一般公共服务(类)支出 614.06 万元,主要用于干部职工工资福利支出、社保费缴纳、审计中介费、审计外勤补助等。与上年相比增加 26.12 万元,增长 4.44%。主要原因是本年预算公开增加高新区财政预算部分。

(2)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支出 1607.47 万元,主要用于劳动仲裁办案经费、“三支一扶”人员生活补助、机关养老保险缴纳、中央财政对机关养老保险的补助、各项就业补助、本级财政对企业及居民养老保险的补助、“社区民生”人员生活补助、巴彦木仁农牧民养老保险等。与上年相比增加 1294.31 万元,增长 413.31%。主要原因是本年预算公开增加高新区财政预算部分。

(3) 卫生健康支出(类)支出 80.45 万元,主要用于医疗保险费缴纳、本级财政对城乡居民基本医疗保险的补助、本级财政对城乡居民医疗救助的补助、中央财政医疗服务能力提升经费等。与上年相比增加 59.92 万元,增长 291.87%。主要原因是本年预算公开增加高新区财政预算部分。

(4) 农林水支出(类)支出 0.46 万元,主要用于创业担保贷款贴息及奖补。与上年相比增加 0.46 万元,增长 100%。主要原因是本年预算公开增加高新区财政预算部分。

(5) 住房保障支出(类)支出 9.21 万元,主要用于住房公积金缴纳。与上年相比增加 2.44 万元,增长 36.04%。主要原因

是调整住房公积金缴费基数及人员调入。

2. 年终结转结余 0 万元，主要是不存在此项内容。

二、收入预算情况说明

阿拉善盟乌兰布和生态沙产业示范区综合办公室 2025 年度收入预算总计 2311.65 万元，包括本年收入 1716.57 万元，上年结转结余 595.08 万元。其中：

本年一般公共预算收入 1716.57 万元，占 74.26%；

本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 0 万元，占 0%；

本年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入 0 万元，占 0%；

本年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0 万元，占 0%；

本年事业收入 0 万元，占 0%；

本年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0 万元，占 0%；

本年上级补助收入 0 万元，占 0%；

本年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0 万元，占 0%；

本年其他收入 0 万元，占 0%；

上年结转结余的一般公共预算收入 595.08 万元，占 25.74%；

上年结转结余的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 0 万元，占 0%；

上年结转结余的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入 0 万元，占 0%；

上年结转结余的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0 万元，占 0%；

上年结转结余的单位资金 0 万元，占 0%。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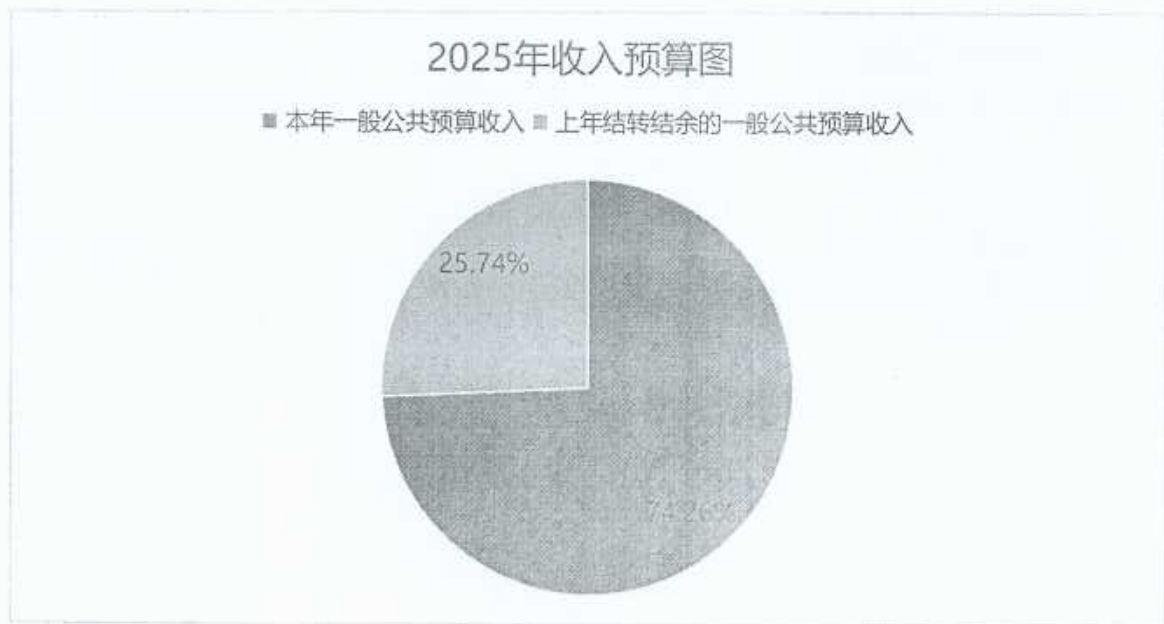


图 1. 收入预算图

三、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阿拉善盟乌兰布和生态沙产业示范区综合办公室 2025 年度年度支出预算合计 2311.65 万元，其中：

基本支出 543.18 万元，占 23.50%；

项目支出 1768.47 万元，占 76.50%；

事业单位经营支出 0 万元，占 0%；

上缴上级支出 0 万元，占 0%；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0 万元，占 0%。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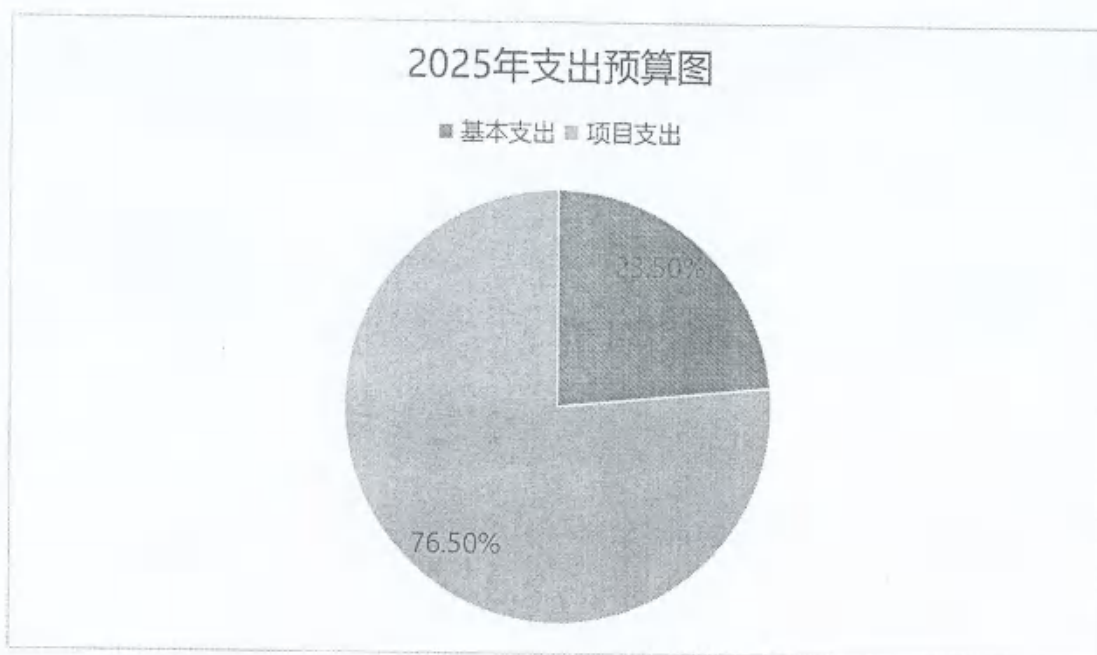


图 2. 支出预算图

四、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体情况说明

阿拉善盟乌兰布和生态沙产业示范区综合办公室 2025 年度财政拨款收、支总预算 2311.65 万元。与上年相比，财政拨款收、支总计各增加 1383.25 万元，增长 148.99%。主要原因是本年预算公开增加高新区财政预算部分。

五、一般公共预算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阿拉善盟乌兰布和生态沙产业示范区综合办公室 2025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预算 2311.65 万元，与上年相比增加 1383.25 万元，增长 148.99%。具体情况如下：

（一）一般公共服务（类）

一般公共服务类年初预算数为 614.06 万元，与上年相比增加 26.12 万元。其中：

1.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款）行政运行（项）。年初预算 584.28 万元，与上年相比增加 32.44 万元，增长 5.88%。变动原因：干部职工工资福利支出增加。

2.审计事务（款）审计业务（项）。年初预算 20 万元，与上年相比减少 4.4 万元，减少 18.03%。变动原因：本年示范区未申报审计中介经费。

3.审计事务（款）其他审计事务支出（项）。年初预算 9.72 万元，与上年相比减少 1.62 万元，减少 14.28%。变动原因：审计外勤补助经费发放减少 3 人。

4.其他共产党事务支出（款）其他共产党事务支出（项）。年初预算 0.06 万元，与上年相比增加 0.06 万元，增长 100%。变动原因：结转上年非公党建经费。

5.组织事务（款）其他组织事务支出（项）。年初预算 0 万元，与上年相比减少 0.36 万元，减少 100%。变动原因：本年无此项预算。

（二）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年初预算数为 1607.47 万元，与上年相比增加 1294.31 万元。其中：

1. 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管理事务（款）劳动人事争议调解仲裁（项）。年初预算 16.00 万元，与上年相比增加 16.00 万元，增长 100%。变动原因：本年预算公开增加高新区财政预算部分。

2. 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管理事务（款）其他人力资源和社

会保障管理事务支出（项）。年初预算 192.51 万元，与上年相比增加 192.51 万元，增长 100%。变动原因：上年无此项预算。

3.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行政单位离退休（项）。年初预算 0.86 万元，与上年相比增加 0.86 万元，增长 100%。变动原因：本年新增退休人员 1 人。

4.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年初预算 12.29 万元，与上年相比增加 3.27 万元，增长 36.25%。变动原因：本年调整养老保险缴费基数。

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项）。年初预算 6.14 万元，与上年相比增加 1.63 万元，增长 36.14%。变动原因：本年调整职业年金缴费基数。

6.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对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基金的补助（项）。年初预算 65 万元，与上年相比增加 65 万元，增长 100%。变动原因：结转上年中央财政对机关养老保险的补助。

7. 就业补助（款）就业创业服务补助（项）。年初预算 57.30 万元，与上年相比增加 57.30 万元，增长 100%。变动原因：本年预算公开增加高新区财政预算部分。

8. 就业补助（款）职业培训补贴（项）。年初预算 346.41 万元，与上年相比增加 346.41 万元，增长 100%。变动原因：本年预算公开增加高新区财政预算部分。

9. 就业补助（款）社会保险补贴（项）。年初预算 88.13

万元，与上年相比增加 88.13 万元，增长 100%。变动原因：本年预算公开增加高新区财政预算部分。

10. 就业补助（款）公益性岗位补贴（项）。年初预算 21.60 万元，与上年相比增加 21.60 万元，增长 100%。变动原因：本年预算公开增加高新区财政预算部分。

11. 就业补助（款）职业技能评价补贴（项）。年初预算 4.53 万元，与上年相比增加 4.53 万元，增长 100%。变动原因：本年预算公开增加高新区财政预算部分。

12. 就业补助（款）就业见习补贴（项）。年初预算 37.95 万元，与上年相比增加 37.95 万元，增长 100%。变动原因：本年预算公开增加高新区财政预算部分。

13. 就业补助（款）其他就业补助支出（项）。年初预算 362.61 万元，与上年相比增加 362.61 万元，增长 100%。变动原因：本年预算公开增加高新区财政预算部分。

14. 财政对基本养老保险基金的补助（款）财政对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基金的补助（项）。年初预算 92.13 万元，与上年相比增加 92.13 万元，增长 100%。变动原因：本年预算公开增加高新区财政预算部分。

15. 财政对基本养老保险基金的补助（款）财政对城乡居民基本养老保险基金的补助（项）。年初预算 13.42 万元，与上年相比增加 13.42 万元，增长 100%。变动原因：本年预算公开增加高新区财政预算部分。

16.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款）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项）。年初预算 290.59 万元，与上年相比增加 290.59 万元，增长 100%。变动原因：本年预算公开增加高新区财政预算部分。

（三）卫生健康支出（类）

卫生健康支出支出类年初预算数为 80.45 万元，与上年相比增加 59.91 万元。其中：

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行政单位医疗（项）。年初预算 21.01 万元，与上年相比增加 1.92 万元，增长 10.06%。变动原因：本年调整医疗保险缴费基数。

2. 财政对基本医疗保险基金的补助（款）财政对城乡居民基本医疗保险基金的补助（项）。年初预算 17.50 万元，与上年相比增加 17.50 万元，增长 100%。变动原因：本年预算公开增加高新区财政预算部分。

3. 医疗救助（款）城乡医疗救助（项）。年初预算 26.53 万元，与上年相比增加 25.09 万元，增长 1742.36%。变动原因：本年预算公开增加高新区财政预算部分。

4. 医疗保障管理事务（款）其他医疗保障管理事务支出（项）。年初预算 15.40 万元，与上年相比增加 15.40 万元，增长 100%。变动原因：本年预算公开增加高新区财政预算部分。

（四）农林水支出（类）

农林水支出支出类年初预算数为 0.46 万元，与上年相比增

加 0.46 万元。其中：

普惠金融发展支出（款）创业担保贷款贴息及奖补（项）。年初预算 0.46 万元，与上年相比增加 0.46 万元，增长 100%。变动原因：本年预算公开增加高新区财政预算部分。

（五）住房保障支出（类）

住房保障支出类年初预算数为 9.21 万元，与上年相比增加 2.44 万元。其中：

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年初预算 9.21 万元，与上年相比增加 2.44 万元，增长 36.04%。变动原因：本年调整住房公积金缴费基数。

六、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阿拉善盟乌兰布和生态沙产业示范区综合办公室 2025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预算 543.18 万元，其中：

（一）人员经费 472.58 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 21.06 万元、津贴补贴 37.63 万元、奖金 5.66 万元、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12.29 万元、职业年金缴费 6.14 万元、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4.80 万元、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0.15 万元、住房公积金 9.21 万元、退休费 0.86 万元、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374.78 万元。

（二）公用经费 70.60 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 10.60 万元、印刷费 1.50 万元、邮电费 1.50 万元、差旅费 24.00 万元、工会经费 11.06 万元、福利费 15.26 万元、其他交通费用 6.68 万元。

七、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阿拉善盟乌兰布和生态沙产业示范区综合办公室 2025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拨款安排的“三公”经费预算支出 0 万元，其中因公出国（境）费支出 0 万元，占 0%；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 0 万元，占 0%；公务接待费支出 0 万元，占 0%。具体情况如下：

一般公共预算拨款安排的“三公”经费预算支出 0 万元，比上年减少 5 万元，减少 100%；其中：

1. 因公出国（境）费预算支出 0 万元，比上年增加 0 万元，主要原因不存在此项内容。

2.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预算支出 0 万元。其中：

（1）公务用车购置预算支出 0 万元，比上年增加 0 万元，主要原因不存在此项内容。

（2）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预算支出 0 万元，比上年增加 0 万元，主要原因不存在此项内容。

3. 公务接待费预算支出 0 万元，比上年减少 5 万元，主要原因本年无此项预算。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阿拉善盟乌兰布和生态沙产业示范区综合办公室 2025 年度政府性基金支出预算 0 万元。与上年相比增加 0 万元，增长 0%。主要原因本部门无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阿拉善盟乌兰布和生态沙产业示范区综合办公室 2025 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0 万元。与上年相比增加 0 万元，增长 0%。主要原因本部门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十、项目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阿拉善盟乌兰布和生态沙产业示范区综合办公室 2025 年度预算安排项目 43 个，项目预算总金额 1768.46 万元。其中，财政本年拨款金额 1173.39 万元，财政拨款结转结余 595.08 万元，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0 万元，单位资金 0 万元。

十一、机构运行经费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阿拉善盟乌兰布和生态沙产业示范区综合办公室 2025 年度机构运行经费预算支出 70.60 万元，与上年相比增加 9.96 万元，增长 16.42%。主要原因是：本年度人员调入，相应机构运行费增加。

十二、政府采购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阿拉善盟乌兰布和生态沙产业示范区综合办公室 2025 年度政府采购支出预算总额 4.50 万元，其中：拟采购货物支出 4.50 万元、拟采购工程支出 0 万元、拟购买服务支出 0 万元。

十三、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阿拉善盟乌兰布和生态沙产业示范区综合办公室 2025 年度共有车辆 1 辆，其中，一般公务用车 1 辆、执法执勤用车 0 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 0 辆、业务用车 0 辆、其他用车 0 辆等。单价 50 万元(含)以上的通用设备 0 台(套)，单价 100 万元(含)

以上的专用设备 0 台（套）。

十四、项目绩效目标情况说明

阿拉善盟乌兰布和生态沙产业示范区综合办公室 2025 年度填报绩效目标的预算项目 29 个，公开项目 29 个，公开项目占全部预算项目的 100%。公开填报绩效目标的项目预算 1173.37 万元，占全部项目预算的 100%。

十五、部门组织征收收入计划

阿拉善盟乌兰布和生态沙产业示范区综合办公室 2025 年度组织征收收入计划 0 万元，全部纳入预算管理。其中事业单位国有资产出租收入（税后）计划 0 万元，其他缴入国库的行政事业性收费 0 万元，收入项目为无。

第三部分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从同级财政部门取得的各类财政拨款，包括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

二、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指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

三、财政专户管理资金：缴入财政专户、实行专项管理的高中以上学费、住宿费、高校委托培养费、函大、电大、夜大及短训班培训费等教育收费。

四、单位资金：除财政拨款收入和财政专户管理资金以外

的收入，包括事业收入（不含教育收费）、上级补助收入、附属单位上缴收入、事业单位经营收入及其他收入（包含债务收入、投资收益等）。

五、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六、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工作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七、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是指政府用于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

八、“三公”经费：指部门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部门公务出国（境）的住宿费、旅费、伙食补助费、杂费、培训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反映部门公务用车购置费、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部门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九、机构运行经费：指部门使用一般公共预算安排的基本支出中的日常公用经费支出，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及其他费用等。

第四部分 预算公开联系方式及信息反馈渠道

本单位预算公开信息反馈和联系方式:

联系人: 海霖

联系电话: 0483-8187456

第五部分 2025 年度部门预算表

- 一、收支总表
 - 二、收入总表
 - 三、支出总表
 - 四、财政拨款收支总表
 - 五、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
 - 六、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
 - 七、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表
 -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
 -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表
 - 十、项目支出表
 - 十一、项目绩效目标表
 - 十二、政府采购预算表
- 详见附件